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偉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Wai Chun Bio-Technolog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60)

自願性公告

戰略合作及業務多元化突破

取得中國起重機頭部企業海外獨家總代理權

緒言

偉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6年8月5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河南省礦山起重機有限公司(「授權方」)正式簽署《授權海外總代理權協議》(「該協議」)。據此，本公司獲授權方委任為其起重機及礦山設備產品於全球(中國大陸除外)的獨家海外總代理商。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授權方及其最終實控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且與彼等並無關連之第三方。

《授權海外總代理權協議》之主要條款

日期：2026年8月5日

訂約方：

- (1) 本公司(作為獨家海外總代理商)；及
- (2) 河南省礦山起重機有限公司(作為授權方)。

授權內容：授權方特此授權本公司為其起重機產品(包括但不限於「礦源」牌橋式起重機、門式起重機、電動葫蘆及礦山設備等相關配套件)的海外授權總代理商。

代理區域與獨家性：本協議項下的授權代理區域為全球除中國大陸以外的所有國家和地區(「**海外市場**」)。於該區域內，授權方原則上不再向任何第三方開展授權產品的銷售活動，賦予本公司獨家總代理地位。

協議期限：為期三(3)年，自2026年8月5日起至2029年8月5日止。協議期滿前，同等條件下本公司享有優先續約權。

定價及利潤模式：授權方將向本公司提供最具市場競爭力的「**授權代理底價**」。本公司有權根據海外當地市場情況自主決定最終銷售價格，**銷售溢價部分全數歸本公司所有**。結算將採用電匯及信用證等國際通用方式進行。

有關授權方之資料

河南省礦山起重機有限公司成立於2002年，為一家國家高新技術企業，更是**中國國內起重機產業當之無愧的頭部企業**。其註冊資金達人民幣**11.77億元**，建設面積**162萬平方米**，現有員工**4,700餘人**。授權方擁有強大的研發及頂尖的製造實力，年產銷量高達**10萬餘台(套)**，年營業收入約人民幣**65億元**，年淨利潤約人民幣**4.6億元**。其「礦源」牌產品憑藉卓越的品質暢銷海內外，具備極高的品牌價值與國際市場認可度。

訂立協議之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一直積極尋求具備龐大增長潛力的優質業務機會，以拓寬收入來源並為股東創造最大價值。本次締結海外獨家總代理權，標誌著本集團在**業務多元化突破**上邁出具備歷史里程碑意義的一步。董事會認為，本次戰略合作具備極其清晰的商業邏輯與深遠的戰略裨益：

1. 強強聯手，依託香港國際樞紐優勢實現跨界破局：

本次合作完美結合了授權方雄厚的裝備製造實力與本集團深厚的國際商務拓展能力。本公司將切實依託香港作為國際貿易中心的戰略支點作用，轉化本集團既有的海外渠道資源與跨國合規運營經驗，為中國頂級重型機械構建高效的全球銷售網絡。雙方在「產業端」與「渠道端」精準對接，商業邏輯高度契合，真正實現優勢互補。

2. 搶佔全球基建藍海，捕捉「一帶一路」巨大增量：

隨著全球基礎設施建設的全面復甦及中國「一帶一路」倡議的深入推進，海外市場對高品質起重機及重型礦山設備的需求正呈現爆發式增長。本公司一舉取得「全球除中國大陸以外」的獨家代理權，無疑掌握了通往這片廣闊藍海的鑰匙，未來的市場增量空間極具爆發力。

3. 輕資產高利潤模式，打造強勁「多元化增長曲線」：

根據協議約定，本公司享有「底價拿貨、自主定價、溢價全歸本公司」的極佳商業條款。此舉意味著本公司無需承擔沉重的生產製造資本開支，即可透過輕資產的渠道運營模式，獲取極為豐厚的利潤差價。這將為本集團帶來充沛的現金流，成為驅動公司未來業績高速增長的「多元化增長曲線」。

董事會認為，該協議之條款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一般性聲明及風險提示

本公告乃本公司自願作出，旨在讓廣大投資者及股東及時了解本集團最新之業務發展。本協議項下的具體業務開展仍需視乎實際市場情況及具體採購訂單而定。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瑋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主席
林家俊

香港，2026年8月5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一名執行董事，為林家俊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黃保強先生、許慧齡女士和王子牛先生。